

109 學年【弱勢學生助學計畫】各項補助項目 申辦須知

	助學金 (簡稱「弱勢助學金」)	生活助學金	校外住宿優惠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補助性質	學雜費補助	生活費協助	住宿費協助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補助名額	無限制	12名 得依當年度經費調整	無限制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申辦週期	一學年辦一次	一學年辦一次	一學期辦一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申辦截止時間	109年08月03日起至109年10月05日止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繳件地點	課外活動指導組(孟祥體育館內)親送、郵寄(以郵戳為憑)均可 郵寄地址：91201屏東縣內埔鄉學府路1號「屏科大課指組」收(信封外請註明申辦項目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申辦資格	<p>1、本國籍在學學生 不含延修生及研究所在職專班生</p> <p>2、未申辦其他政府機關補助 例如學雜費減免、農漁民子女獎助學金、退輔會就學補助、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等</p> <p>3、前學期學業平均60分以上 新生及本學期轉學生不用提供</p> <p>4、家庭應列計人口合計年所得不超過70萬元、不動產650萬元以內且年利息所得不超過2萬元 家庭應列計人口：學生未婚者與其父母雙方(或法定代理人：由法院另判定非父母之監護權人)合計；學生已婚者與其配偶合計，學生離婚或配偶死亡時僅列學生本人</p>	<p>1、25歲以內本國籍大學部日間部2年級以上在學學生 不含延修生及研究生</p> <p>2、未申領同質性補助或進行校外實習並領有津貼者</p> <p>3、前學期學業平均60分以上</p> <p>4、經濟困難之弱勢學生 具有「(中)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同時申領前項『弱勢助學金』並審查通過者」等</p>	<p>1、本國籍在學學生 不含延修生、研究所在職專班生及具「低收入戶」資格學生</p> <p>2、未於「校內住宿」且未申領同質性補助 租賃地包含在學校、分校、分部、實習地點所在縣市或實習地點相鄰縣市</p> <p>3、具中低收入戶資格或符合「弱勢助學金」申領資格者(註1)</p> <p>4、所承租住宅之房東或所有權人非直系親屬</p> <p>【註1】本校已提供具「低收入戶」同學優先且免費住宿舍的權益，故不再提供本補助。本學年未申辦弱勢助學金且未具中低收入戶資格者，得檢附家庭應列計人口108年綜所稅清單及財產清單提出申辦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應繳文件	<p>1、申請書 學務資訊系統→【學生作業入口→減免、弱勢助學申請→填寫並列印】</p>  <p>←掃一下即可進入學務資訊系統</p> <p>2、前一學期成績單 一年級新生及本學期轉學生不用繳交</p> <p>3、家庭應列計人口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3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記事欄位不得省略</p>	<p>1、申請書 學務資訊系統→【學生作業入口→BCM I生活助學金→點選本項目並按「資格申請」→填寫並列印申請表】</p> <p>2、前一學期附有系排名成績單</p> <p>3、全戶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3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記事欄位不得省略</p> <p>4、經濟困難證明等 有辦理本學期減免或弱勢助學金者得免繳交</p>	<p>1、申請書 學務資訊系統→【學生作業入口→獎學金作業→找到本項目，按「申請」後列印申請表填寫】</p> <p>2、全戶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3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記事欄位不得省略</p> <p>3、租賃契約影本 須含承租人及出租人姓名及身分證號</p> <p>4、建物登記第二類謄本 可至各地「地政事務所」辦理或上網申請 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</p> <p>5、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家庭應列計人口108年綜合所得稅清單及財產清單同時申辦「弱勢助學金」者免附。綜所稅及財產清單可至各地「國稅局」辦理申請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補助金額	<p>辦理後自第2學期學雜費扣除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家庭年所得級距</th> <th>每年助學金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30萬以下</td> <td>16,50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超過30萬~40萬以下</td> <td>12,50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超過40萬~50萬以下</td> <td>10,00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超過50萬~60萬以下</td> <td>7,50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超過60萬~70萬以下</td> <td>5,000元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家庭年所得級距	每年助學金	30萬以下	16,500元	超過30萬~40萬以下	12,500元	超過40萬~50萬以下	10,000元	超過50萬~60萬以下	7,500元	超過60萬~70萬以下	5,000元	<p>於第2學期2至6月間每月領取6,000元補助</p> <p>1、每月須利用課餘時間至指定單位進行服務</p> <p>2、每月服務時數上限為30小時</p>	<p>依學生校外租賃地點補貼租金，每學期最多補貼6個月，於學期末一次發放以「月」為計算單位，當月未住滿一個月者以一個月計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居住地點</th> <th>每月補貼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臺北市</td> <td>1,80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新北市、桃園市</td> <td>1,60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臺中市</td> <td>1,50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高雄市</td> <td>1,45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金門縣、連江縣</td> <td>1,20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屏東縣及其他縣市</td> <td>1,350元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居住地點	每月補貼	臺北市	1,800元	新北市、桃園市	1,600元	臺中市	1,500元	高雄市	1,450元	金門縣、連江縣	1,200元	屏東縣及其他縣市	1,350元
家庭年所得級距	每年助學金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0萬以下	16,50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超過30萬~40萬以下	12,50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超過40萬~50萬以下	10,00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超過50萬~60萬以下	7,50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超過60萬~70萬以下	5,00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居住地點	每月補貼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臺北市	1,80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新北市、桃園市	1,60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臺中市	1,50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高雄市	1,45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金門縣、連江縣	1,20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屏東縣及其他縣市	1,350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範例

一、租賃契約範本：

請確認內容包承租人及出租人的姓名及身分證字號、租賃住宅地址（與建物第二類謄本申請地址相同，請準確到樓層）、租賃期間、租賃金額等資料。

如學生未滿 20 歲，契約中請加註法定代理人（父或母親）之姓名與身分證號，但是承租人姓名與身分證號仍須為學生本人。

二、建物第二類謄本：

- 1、建物門牌與租賃契約／申請書上之租賃地址相同（如有樓層，請儘量準確至樓層，以免因樓層用途不符造成無法申請。如下圖例子，雖為同一住址，但左上(一)資料申請者因用途不符合住宅規定，將被判定為申請不合格，故請同學申請時務必注意）
- 2、主要用途須為「住」、「住宅」、「農舍」、「套房」、「公寓」或「宿舍」等用途使用。
- 3、無建物第二類謄本，或建物第二類謄本主要用途為「見使用執照」時，請另檢附「建物使用執照影本」證明建物主要用途合乎上述第 2 點規定。

左上(一)

右上(二)

建物登記第二類謄本(所有權個人全部)
內埔鄉壽比段00614-000建號

列印時間: 民國108年10月02日16時56分
潮州地政事務所 主任: 蘇文俊
潮圖謄字第020190號
資料管轄機關: 屏東縣潮州地政事務所
***** 建物標示部 *****
登記日期: 民國088年09月01日
登記原因: 第一次登記

建物門牌: 統嶺巷108號
建物坐落地址: 壽比段02/4-0001

主要用途: 商業用
主要建材: 鋼筋混凝土造
層數: 005層
層次: 一層 1樓為商業用

總面積: *****51.35平方公尺
層次面積: *****51.35平方公尺

建築完成日期: 民國088年07月08日
共有部分: 壽比段00613-000建號*****981.64平方公尺
權利範圍: *****10000分之66*****
其他登記事項: 使用執照字號: 88屏建管使(內)字4676號
主要用途: A梯廳、樓梯、水箱、發電機房、停車空間、走道
建物層次地面積: A梯廳、樓梯面積: 53.37平方公尺, 第二層: A梯廳、樓梯面積: 63.72平方公尺, 第三層: A梯廳、樓梯面積: 63.72平方公尺, 第四層: A梯廳、樓梯面積: 63.72平方公尺

建物登記第二類謄本(建號全部)
內埔鄉壽比段00670-000建號

列印時間: 民國108年10月04日16時46分
潮州地政事務所 主任: 蘇文俊
潮圖謄字第020352號
資料管轄機關: 屏東縣潮州地政事務所
***** 建物標示部 *****
登記日期: 民國088年09月01日
登記原因: 第一次登記

建物門牌: 統嶺巷108號四樓
建物坐落地址: 壽比段02/4-0001

主要用途: 住家用
主要建材: 鋼筋混凝土造
層數: 005層
層次: 四層 4樓為住家用

總面積: *****19.56平方公尺
層次面積: *****19.56平方公尺

建築完成日期: 民國088年07月08日
附屬建物用途: 雨遮
面積: *****0.76平方公尺
共有部分: 壽比段00613-000建號*****981.64平方公尺
權利範圍: *****10000分之89*****
其他登記事項: 使用執照字號: 88屏建管使(內)字4676號
主要用途: A梯廳、樓梯、水箱、發電機房、停車空間、走道
建物層次地面積: A梯廳、樓梯面積: 53.37平方公尺, 第二層:

左下(三)

右下(四)

建物登記第二類謄本(建號全部)
內埔鄉老埤段 01538-000建號

列印時間: 民國108年10月05日10時15分
屏東地政事務所 主任: 藍市堯
潮州電謄字第079128號
資料管轄機關: 屏東縣潮州地政事務所
***** 建物標示部 *****
登記日期: 民國093年04月26日
登記原因: 第一次登記

建物門牌: 中林路51號
建物坐落地址: 老埤段 0327-0009

主要用途: 見使用執照 需另檢附使用執照證明為住宅用途
主要建材: 鋼筋混凝土造
層數: 005層
層次: 一層
總面積: ***3,093.87平方公尺
層次面積: *****48.64平方公尺
*****614.91平方公尺
*****614.91平方公尺
*****614.91平方公尺
*****614.91平方公尺
停車空間面積: 585.59平方公尺

屏內埔鄉公所 使用執照